

证券代码：837320

证券简称：信昌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信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斐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并监督公司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信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建立上市公司应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从而具备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公司经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拟聘请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机构，并签订《信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信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信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